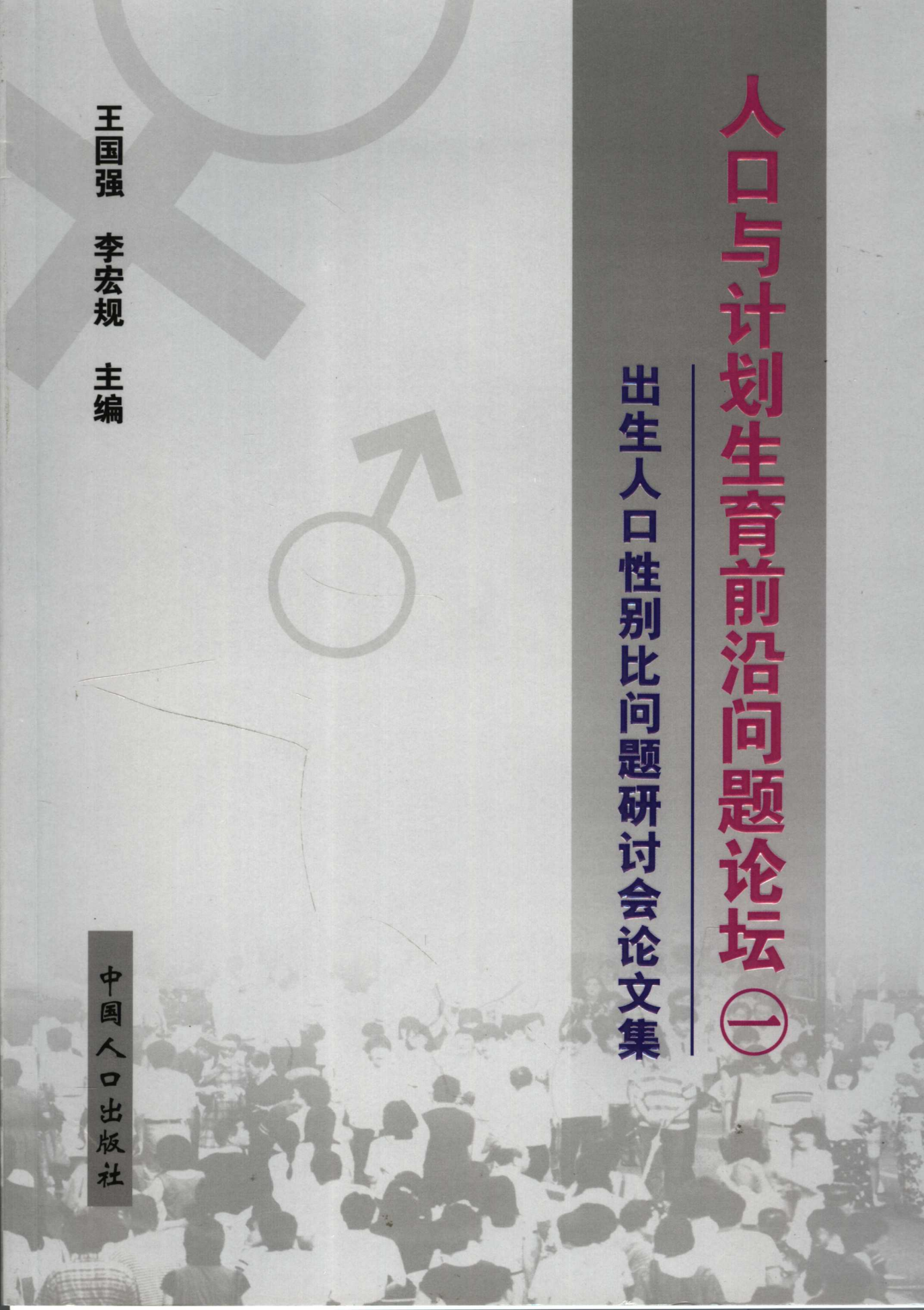


人口与计划生育前沿问题论坛①

出生人口性别比问题研讨会论文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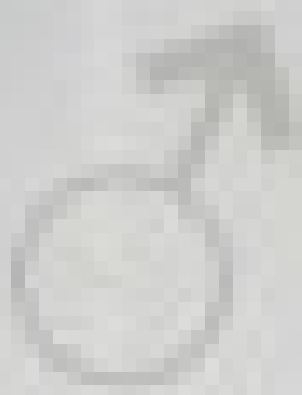
王国强 李宏规 主编

中国人口出版社



人口统计软件应用案例教程

统计与人口研究所 编著



中国统计出版社

ISBN 7-5017-0444-9

人口与计划生育前沿问题论坛（一）

——出生人口性别比问题研讨会论文集

王国强 李宏规 主编

中国人口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人口与计划生育前沿问题论坛 (一): 出生人口性别比问题研讨会
论文集/王国强 李宏规主编. —北京: 中国人口出版社, 2006. 7

ISBN 7-80202-341-6

I. 人… II. 王… III. 人口出生率—性别—比例—中国—文集
IV. C922.2-5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6)第 084581 号

人口与计划生育前沿问题论坛(一)

——出生人口性别比问题研讨会论文集

王国强 李宏规 主编

出版发行	中国人口出版社
印 刷	北京普瑞德印刷厂印刷
开 本	787×1092 1/16
印 张	28.75
字 数	580 千字
版 次	2006 年 7 月第 1 版
印 次	2006 年 7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	ISBN 7-80202-341-6/C·304
定 价	48.00 元

社 长	陶庆军
电子信箱	chinaphouse@163.net
电 话	(010)83519390
传 真	(010)83519401
地 址	北京市宣武区广安门南街 80 号中加大厦
邮 编	100054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质量问题 随时退换

主 编 王 国 强 李 宏 规

副主编 张敏才 杨有旺 施中传

杨云彦 韩燕君

编 辑 许木良 程广帅 范 静

目 录

领 导 讲 话

- 在人口与计划生育前沿问题论坛上的讲话 彭珮云(3)
- 在人口与计划生育前沿问题论坛开幕式上的讲话 王国强(5)
- 在人口与计划生育前沿问题论坛开幕式上的讲话 李宏规(9)
- 在人口与计划生育前沿问题论坛开幕式上的致辞 王永高(12)
- 在人口与计划生育前沿问题论坛闭幕式上的讲话 李宏规(14)

调 研 报 告

- 中国人口学会第一专家小组调研报告 (21)
- 中国人口学会第二专家小组调研报告 (26)
- 中国人口学会第三专家小组调研报告 (35)
- 中国人口学会第四专家小组调研报告 (44)

论 坛 综 述

- 会议综述报告 杨云彦(51)

学 术 论 文

- 综合治理出生人口性别比升高的一些思考 李宏规(63)
- 标本兼治 综合治理 不断提高综合治理出生人口性别比问题工作水平
——湖北省综合治理出生人口性别比升高问题的实践与理论思考
..... 杨有旺(67)
- 创新社会政策与构建和谐社会
——从湖北农村“关爱女孩行动”中引发的思考 张敏才(75)
- 尽快扭转出生人口性别比严重失调是当前重要而紧迫的任务 曹景椿(79)
- 湖北省出生人口性别比问题调查的发现和思考 穆光宗(88)
- 出生性别比失衡成因及其治理深思 谭克俭(96)
- 出生性别比偏高的特征与原因分析
——湖北省麻城、广水、安陆三市调研报告 周长洪(106)

出生人口性别比安全的制度安排研究

——2005年湖北省调查的思考 鹿立(115)

影响农村地区男孩偏好因素的实证分析

——以广西为例 陆杰华 吕萍(123)

出生性别比问题监测、评估与抽样调查方法研究 王广州(133)

20世纪80年代以来我国少数民族出生人口性别比与

生育水平变化的历史回顾 张丽萍(142)

深圳外来农村流动人口性别偏好的演化分析

——基于社会网络视角的研究 李树茁 伍海霞(150)

对生育性别选择的道德思考 刘爽(164)

中国出生性别比的社会经济差异 陈卫 彭瑛(174)

广东省育龄妇女“男孩偏好”的因素分析及理论解释

..... 王春霞 刘爽(186)

中国出生性别比偏高及其诠释 原新 涂肇庆(195)

中国出生性别比偏高的原因与监管 王树新(220)

综合治理出生性别比问题的探讨 吕红平(225)

我国出生人口性别比的地区差异及其政策选择 汤兆云(233)

关于出生人口性别比问题的思考 施中传(242)

堵疏并举 标本兼治 不断探索出生人口性别比平抑之策 石大鸿(248)

武汉市出生人口性别比失衡的成因及对策 韩燕君(252)

出生人口性别比失衡的因素分析 陈浩(262)

文化因素、经济因素与生育的性别偏好 钟水映 许木良(270)

生育观念、生育政策与出生人口性别比综合治理

——以政府与农民互动为视角的考察 江立华 徐丽娟(279)

性别比的社会控制——“关爱女孩”是根本 慈勤英(288)

关于湖北省控制出生性别比偏高的研究和议

..... 湖北省控制出生性别比研究课题组(296)

对湖北省部分县市出生性别比偏高问题的调查与思考 石人炳(307)

中国出生性别比偏高及女性赤字 康建英 朱雅丽 原新(321)

综合治理出生人口性别比问题完善刑事立法的几点思考 江中三(331)

出生人口性别比偏高的成因与综合治理 胡静(338)

出生人口性别比的地区差异:比较与分析

——来自湖北省三市(区)的调查 程广帅(344)

农村计划生育利益导向机制的反思与创新 钟水映 张娟(351)

基于出生性别比视角的性别公正与和谐社会研究 李英 吕红平(35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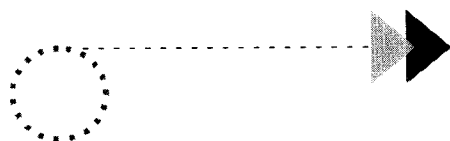
家庭出生性别差偏高的原因分析

- 对湖北省 8 个县(市)的实证分析 薛 君(366)
- 性别偏好与农村妇女生育行为的实证分析 章芸芸(376)
- 黄石市出生人口性别比现状分析及对策研究 吴望清 刘庆平(387)
- 综合治理出生人口性别比升高的实践和理论思考 黄正林(395)
- 中国出生人口性别比现状探析 舒正清(403)
- 综合治理出生人口性别比升高问题需要把握的几个关系
- 以湖北省鄂州市的实践为个案 缪元华(410)
- 以打击“两非”行为为突破口 切实把出生人口性别比
- 综合治理落到实处 姜保国(417)
- 出生人口性别比升高综合治理的实践与理论思考 范先进 严思斌(422)
- 浅析出生婴儿性别比升高的成因
- 以秭归为例谈影响性别比的社会经济因素 孙明金 颜贵琼(426)
- 对宜昌市出生人口性别比问题的思考 张宗益 符晓辉(431)
- 控制出生人口性别比工作中的探索 李大军(437)
- 从婚嫁模式看出生性别选择 彭永清(443)

附 录

- 提交论文题目及作者 (451)

领导讲话



在人口与计划生育前沿问题论坛上的讲话

彭珮云

我很关心出生人口性别比问题。两天来，听了大家的发言很有收获，也很受启发，谈几点感想，与同志们共同探讨。

一、这次会议开得很好，抓住了当前人口与计划生育前沿的重大课题。会前，中国人口学会和湖北省人口学会的专家学者联合对湖北省部分地区出生人口性别比问题进行了调查研究，为会议做了充分的准备。会议贯彻了理论联系实际的原则。参加会议的既有理论工作者，又有实际工作者；既有老专家，又有中、青年学者。通过这次研讨，使我们对出生人口性别比问题的认识向前推进了一步。

二、应该充分肯定，近几年来湖北省、武汉市下了很大的工夫，专项治理出生性别比问题，取得了明显的成效。计划生育是一项难度很大的工作。20世纪八九十年代，为控制人口过快增长，广大干部克服了重重困难，付出了千辛万苦。现在治理出生人口性别比问题也难，甚至比控制人口数量更难。计划生育系统的同志们在工作中表现了高度的责任感和特别能吃苦、特别能战斗、特别能奉献的精神风貌。他们为我国的人口与计划生育事业做出了重要的贡献。

三、造成出生人口性别比升高的原因是多方面的、复杂的，有历史的、现实的、经济的、文化的、社会的多方面的原因。我认为最深层次的、最根本的原因是性别平等问题。我国经历了几千年封建社会，传统文化积淀很深，男尊女卑、重男轻女的旧观念至今仍有深刻的影响。不少家庭不生男孩不甘心。女性就业难，参与国家和社会事务管理的程度低。侵害妇女合法权益的现象时有发生，还存在着歧视、虐待生女孩的妇女，遗弃残害女婴的现象。要使法律上的男女平等真正成为事实上的平等，还需要经过长期坚持不懈的艰苦奋斗。因此，我们必须充分认识解决出生人口性别比问题的长期性和复杂性。正因为这是一项长期艰巨的任务，更需要高度重视，认真对待，需要我们为之努力奋斗。

解决出生人口性别比问题不是人口与计划生育部门一家所能做到的，需要加强综合治理。各级政府要动员有关部门，采取切实有效的措施。首先要加强宣传教育工作，使人们认识到出生人口性别比失调将会带来的严重后果，使全社会都来关注这一问题；同时要努力提高妇女地位，使人们真正感受到生男生女一样好。现在，群众想生男孩，违反计划生育政策，有客观的、现实的原因，

也有传统文化的影响；问题的性质属于人民内部矛盾。因此，只能用解决人民内部矛盾的方法来解决。要以“以人为本，全面、协调、可持续发展的科学发展观，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为指导思想，既要坚决遏制出生人口性别比持续升高的趋势，又要处理好党群、干群关系。对于治理出生人口性别比应当如何设置具体目标、如何进行考核、采取什么工作方法、建立哪些工作制度，都要认真研究，精心指导，不断总结经验，避免考虑不周、方法不当而产生负作用。

许多学者谈到，我国20世纪80年代以来，出生人口性别比持续升高是与实行严格的生育政策同时产生的，与许多地方允许农民生育第一个孩子是女孩的可以再生一个有关。为了控制人口过快增长，中央制定了现行生育政策。国家人口和计划生育委员会坚决执行了中央的政策。这是因为考虑到农村中生一个女孩的家庭确有实际困难，所以照顾他们在间隔几年以后可以再生一个孩子。这不是出于重男轻女的性别歧视。在这个政策实行了20多年以后，应该客观地研究实行这个政策的利弊，特别是它带来的新问题。我们拥护“十一五”期间稳定现行的计划生育政策，同时是否应及早研究，在总和生育率已经降到更替水平以下的条件下，如何使计划生育政策更加完善，更加符合国家和人民的长远利益。

(作者系第九届全国人大常委会副委员长、中国人口学会会长)

(该稿根据录音整理)

在人口与计划生育前沿问题论坛开幕式上的讲话

王国强

经过精心筹备，由中国人口学会、湖北省人口计生委、湖北省人口学会、武汉市人口计生委、中南财经政法大学人口与区域研究所共同举办的“人口和计划生育前沿问题论坛——出生人口性别比问题学术研讨会”今天在湖北武汉召开了。首先请允许我代表国家人口计生委对此次会议的召开表示热烈的祝贺，对珮云会长、各位领导、专家和同志们关心人口和计划生育事业发展，关注人口和计划生育问题开展出生人口性别比问题学术研究表示衷心的感谢。

出生人口性别比问题是当前我国人口发展领域和计划生育工作中存在的一个突出问题。根据统计资料，20多年来我国出生人口性别比一直呈升高趋势。出生人口性别比问题有着深刻的经济、社会和文化背景。首先，几千年来重男轻女、多子多福等传统生育观念仍然影响着相当一部分群众，新型生育文化的形成还需要一个比较长的过程，这是最根本的原因；其次，当前的农村社会保障体系比较薄弱，农民生产、生活、养老方面还存在较多的实际困难，对男孩还有比较多的依赖，这是重要原因；第三，B超等现代医疗技术手段的滥用直接造成了性别选择的泛滥，这是直接原因。出生人口性别比持续升高造成了人口性别结构失衡，将带来一系列严重的人口问题和社会问题，直接影响到我国人口安全的形势和全面建设小康社会、构建和谐社会的进程，必须采取切实有效的政策措施，尽快遏制其继续升高的势头，逐步实现出生人口性别比趋于正常。

党和国家高度重视出生人口性别比升高问题。1994年颁布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母婴保健法》和2002年实施的《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口与计划生育法》都对非医学需要的胎儿性别鉴定和选择性别的人工终止妊娠作出了明确的禁止性规定。在近几年的中央人口资源环境工作座谈会上，胡锦涛总书记、温家宝总理多次强调，要把遏制出生人口性别比升高的势头作为人口和计划生育工作的一项重要任务。2005年5月，中央政治局常委会和国务院常务会议在听取国家人口计生委工作汇报时，中央领导同志特别指出，在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人口和计划生育工作要加大综合治理出生人口性别比升高力度，有效遏制出生人口性别比升高势头。中共十六届五中全会通过的《中共中央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一个五年规划的建议》中进一步明确了“十一五”期间要“有效治理出生人口性别比偏高的问题”。

国家人口计生委认真贯彻落实国家的有关法律法规和中央领导指示精神,坚持把综合治理出生人口性别比问题作为全委的中心工作,采取了一系列政策措施实行综合治理,通过各地的共同努力,出生人口性别比升高问题已经引起全社会的高度关注,综合治理工作取得了初步成效。主要包括:第一,建立和完善有关规章制度,逐步形成综合治理出生人口性别比的政策法规体系。除《中华人民共和国母婴保健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口与计划生育法》外,国家人口计生委先后以主任令的形式颁布了《关于禁止非医学需要的胎儿性别鉴定和选择性别的人工终止妊娠的规定》,并联合中共中央宣传部等11个部委出台了《关于综合治理出生人口性别比升高问题的意见》。全国29个省(区、市)的人口与计划生育条例对非医学需要的胎儿性别鉴定和选择性别的人工终止妊娠作出了禁止性规定,包括湖北在内的一些地方还积极出台综合治理出生人口性别比问题的政府规章。第二,广泛开展婚育新风进万家活动,认真组织实施“关爱女孩行动”试点。大力宣传晚婚晚育、少生优生、生男生女一样好、女儿也是传后人、男女平等和计划生育丈夫有责等新型婚育观念,建设新型生育文化,维护女孩家庭的合法权益,提升女孩家庭的经济和社会地位,努力营造有利于女孩生存和发展的社会环境。全社会都来关注、关爱女孩成长的氛围正在逐步形成。第三,大力实施计划生育利益导向。积极制定出台有利于女孩家庭的社会经济政策,从生产、生活、生育等各方面给予优先、优惠、奖励、帮扶、救助,使女孩家庭在社会上有地位、经济上得实惠、养老上有保障。2004年逐步开始实行的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制度和“少生快富”扶贫工程,将实行计划生育的女孩家庭作为奖励扶助的重点,有效缓解了女孩家庭的生产、生活和养老困难问题,得到了广大干部群众衷心拥护。第四,严厉打击非医学需要的胎儿性别鉴定和选择性别的人工终止妊娠等违法犯罪行为。在党委、政府领导下,公安、卫生、药监、人口计生等各相关部门协调配合,加强对超声检查、终止妊娠手术和药品市场的清理整顿和监管,严厉打击非医学需要的胎儿性别鉴定和选择性别的人工终止妊娠行为,起到了规范和震慑作用。

由于出生人口性别比问题的艰巨性和复杂性,在综合治理工作中还存在很多困难和问题。下一阶段,国家人口计生委将在稳定低生育水平,提高人口素质,改善人口结构,引导人口合理分布和流动,开发人力资源,促进我国从人口大国向人力资源强国的转变,促进人口与经济、社会、资源、环境协调发展和可持续发展的总体思路的指导下,积极协调相关部门,进一步加大工作力度,加强对各地工作的指导,综合治理出生人口性别比问题。要通过制定有利于促进性别比平衡的社会经济政策和养老保障措施,加快推广实施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制度和“少生快富”扶贫工程,消除农民群众的后顾之忧;大力提高妇女的受教育水平,提高妇女的政治经济地位,逐步消除“重男轻女”

的传统观念；加强舆论宣传，深入开展“关爱女孩行动”，形成有利于女孩健康成长的社会环境；加强对B超、终止妊娠手术和药物的管理，制定和完善严格禁止利用B超等医学手段进行非医学需要的胎儿性别鉴定和选择性別的终止妊娠的法律法规，加大依法打击的力度。当前，国家人口计生委正按照华建敏国务委员2005年就出生人口性别比问题所作出的重要批示的要求，认真制定“深化关爱女孩行动综合治理出生人口性别比升高问题行动计划”，积极争取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修改中增设有关条款，并将《关于禁止非医学需要的胎儿性别鉴定和选择性別的人工终止妊娠的规定》由国家人口计生委主任令升格为国务院行政法规，力争在“十一五”期间遏制出生性别比升高的势头。

湖北省是出生人口性别比较高的省份之一，省委、省政府对综合治理出生人口性别比高度重视，将其纳入重要议事日程，先后作出一系列重要部署；各级党委、政府和相关部门统一行动，狠抓落实，初步遏制了出生性别比升高的势头，积累了非常有益的经验，得到了中央领导同志和各地的高度评价。我认为，湖北的经验很有典型意义，值得各地很好地学习和借鉴：一是领导重视是关键。建立领导责任制，纳入目标管理责任制考核范围，由主要领导亲自抓，亲自协调解决工作中存在的困难和问题。二是全省一盘棋是根本。所有的地州市、县市区都行动起来，不留空白，并加强与周边区域的共同协作，形成综合治理的浓厚氛围。三是完善制度是基础。相继制定出台了一系列法规和政策，特别是以省政府令的形式发布了《禁止非医学需要的胎儿性别鉴定和选择性別的人工终止妊娠》，制定和完善了B超管理、定点分娩、终止妊娠审批、药品管理、随访服务、有奖举报、合同管理、“一票否决”等制度，并在实践中严格执行。四是部门协作是保证。计生与卫生、药监、公安等部门紧密配合，协同作战，查处了一大批违规违法犯罪案件，影响很大。中国人口学会在珮云会长的领导下，凝聚人口学界的广大专家学者，按照落实科学发展观、构建和谐社会的要 求，认真贯彻党中央、国务院对人口和计划生育工作的重要指示，紧紧围绕我国人口发展形势和计划生育工作现状，积极繁荣学术研究活动，促进理论与实践相结合，努力开展前瞻性研究，取得了一批高质量的成果，开创了人口科学发展的新局面。特别是中国人口学会注重加强开展调查研究，积极为解决人口和计划生育工作中的重点和难点问题献计献策，为推动人口和计划生育工作的健康发展发挥了重要作用。中国人口学会对出生人口性别比问题一直高度重视，曾组织有关专家开展了多项研究，取得了丰硕成果。2005年10月，中国人口学会组织了4个调研组，在李宏规副会长的带领下，专程赴湖北就综合治理出生人口性别比问题进行了深入的调查，写出了翔实的调研报告，和湖北省一起为开好这次会议做了充分的理论和实践准备。

这次会议在湖北召开，为各位领导、专家 and 实际工作者共同交流和总结各

地特别是湖北综合治理出生人口性别比问题的经验,集思广益研究探讨综合治理出生人口性别比工作存在的问题和对策提供了良好的机会和平台。相信经过大家的共同努力,一定会为推动出生人口性别比问题的进一步解决,为党和政府对改善人口结构进行科学民主决策做出应有的贡献。

(作者系国家人口计生委副主任、中国人口学会常务副会长)

在人口与计划生育前沿问题论坛开幕式上的讲话

李宏规

20世纪80年代初,中国出现了出生人口性别比失衡的迹象,并有逐步增强的趋势。这种现象逐渐引起人口学界、计划生育部门和社会有关方面的关注和研究。近年来,进一步引起党政部门乃至中央高层领导的重视。胡锦涛总书记在2003年3月中央人口资源环境工作座谈会上指出,要努力把握出生人口性别比平衡。在2004年3月中央人口资源环境工作座谈会上再次指出,出生人口性别比是有其内在规律的,长期失调将会造成社会问题。要加强责任制,力争经过3~5年的努力,使出生人口性别比升高的势头得到遏制。2005年10月中共十六届五中全会“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一个五年规划的建议”中也提出,要“有效治理出生人口性别比偏高的问题”。这两年全国人大会议的代表议案、常委会讨论的议题中多次出现了遏制出生人口性别比升高的内容。中央有关部门和地方政府先后出台了不同文件,提出了遏制出生人口性别比升高的一些政策措施,并采取了相应的行动。

然而出生人口性别比升高的势头总的来说并没有因此得到有效的遏制,甚至还处在继续上升的状态之中。出生人口性别比正常值的上限是107,1982年第三次人口普查的数据是108.47,1990年“四普”数升至111.3,2000年“五普”数进一步升至116.86(短表)、119.92(长表),2004年国家统计局抽样调查数为121.06。可见,出生人口性别比逐步升高的趋势是强劲的,很明显的。

出生婴儿性别失衡的原因是复杂的、多方面的。其直接原因是在胎儿生长发育期间,采用B型超声波诊断仪检查等手段进行非医学需要的性别鉴定,如果是女胎则实施人工终止妊娠,使得社会群体中分娩的男孩明显多于女孩。造成出生婴儿性别失衡还有深刻的社会经济文化背景,包括:传统文化中传宗接代、重男轻女思想的影响;经济发展落后,没有有效的社会保障制度,家庭需要男劳动力和养儿防老;一般家庭希望有男有女、儿女双全,生了一个女孩的希望再有一个男孩;等等。

出生人口性别比升高,多年积累,会给以后婚龄人口的婚配带来严重的女性不足的问题,而女性短缺又可能会造成多方面的社会危害,比如:未婚男性增多,男性单身家庭增加;骗婚或婚姻欺诈现象增加;男子性犯罪现象增多;男女结婚年龄差距加大,“大男小女”、“大女小男”婚配现象会日益普遍;男性